

证券代码：838850

证券简称：银辰精密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9:00。

预计会议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850	银辰精密	2024年11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名米银春先生、卿光明先生、罗泉华先生、成昕女士、米春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米银春先生、卿光明先生、罗泉华先生、成昕女士、米春燕女士为连选连任董事。

董事米银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739,749 股,占总股本的 81.0979%,董事卿光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74,250 股,占总股本的 4.7745%。罗泉华先生、米春燕女士、成昕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名王锦先生和李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人员均为连选连任监事,均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6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塘南路11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塘南路11号
联系人：米春燕
联系电话：0769-85423598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